

恩典聖經神學院
信徒神學證書課程
《加拉太書》課程大綱

學分：1 學分（10 小時課程）

簡介：

有一些猶太基督徒認為人得救除了相信耶穌基督，還必須遵守摩西律法，行割禮，持這種看法的人也來到加拉太教會，堅稱保羅的福音雖得自耶路撒冷使徒，卻是殘缺的，漏掉了行法律，受割禮的要求。保羅在本書力證自己所傳的福音是出自耶穌基督的啟示，捍衛人得救是因著信，不是因行律法。

學習成果：

1. 學員能掌握加拉太書的寫作背景、經文結構及神學主題。
2. 學員願意過稱義成聖的生活，結出聖靈的果子。

日期：2023 年 9 月 15 日、22 日，10 月 6 日、13 日、20 日，周五，共 5 堂

時間：上午 9：30-11：30，每堂 2 小時

地點：浸信宣道會明恩堂（新界馬鞍山恆安邨恆峰樓地下）

形式：實體及 Zoom

講師：李富成牧師（播道神學院基督教研究碩士、香港中文大學教育碩士）

李牧師為香港華人基督會會友，曾任教會執事逾 20 年，蒙召獻身牧職前，擔任仁濟醫院蔡衍濤小學創校校長 21 年。李牧師現任宏恩基督教學院基督教事工高級文憑課程總監/高級講師、恩典聖經神學院講師、香港基督徒音樂事工協會（ACM）顧問牧師。（手機：9674 4574 電郵：davidlee@gratia.edu.hk）

大綱：

日期	內容
15/9	概論、不尋常的開場白（1:1-5）、基督以外無「福音」（1:6-12）、保羅自傳式敘述（1:13-24）
22/9	保羅上耶路撒冷報告（2:1-10）、保羅與彼得衝突（2:11-14）、保羅對因信稱義的論證（2:15-21）

6/10	保羅對因信稱義的第一個循環論證（四個基於） 1. 基於加拉太信徒的屬靈經驗（3:1-5） 2. 基於亞伯拉罕的例證（3:6-14） 3. 基於救恩歷史進程：由律法過渡至基督（3:15-25） 4. 基於基督徒洗禮的經歷（3:26-29）
13/10	保羅對因信稱義的第二個循環論證（三個基於） 1. 基於救恩歷史的進程：由遵守律法至信仰基督（4:1-7） 2. 基於對方的經歷和彼此的交情（4:8-20） 3. 基於聖經人物（以撒和以實瑪利）的例證（4:21-31）
20/10	在基督裏的自由（5:1-6）、再次警告攪擾者（5:7-12）、 愛人如己：真自由是以愛來成全律法（5:13-15）、 順從聖靈：人的情慾與聖靈相爭（5:16-24） 彼此相顧：順從聖靈，在教會團體生活裏實踐愛心（5:25-6:10）

功課要求：

1. 上課專心、投入：10%
2. 閱讀：20%
 - A. 上課前，以兩個不同聖經版本各閱讀《加拉太書》有關經文一次
 - B. 每次上課派發的筆記
3. 填充短測（40 題，每次 10 題）：40%
4. 短文（對自己的反思與應用，500-1000 字）：30%

參考書目：

張達民、郭成漢、黃錫木。《加拉太書、帖撒羅尼迦前後書析讀》。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3，初版。

馮蔭坤。《加拉太書註釋（卷上）、（卷下）》。台北：校園書房出版社，2008，初版。

蘭克特，林梓鳳譯。《加拉太書導讀：猶太背景新蹊徑》。香港：夏達華研道中心，2015，初版。

史葛·麥克奈特，廖惠堂譯。《加拉太書》。香港：漢語聖經協會，2004，初版。